



犯罪被害人獲知



刑事訴訟資訊權益告知書

- ◆ 資訊獲知平台提供：訴訟進行、結果及被害人權益相關的資訊。
- ◆ 期望讓被害人或家屬即時掌握案件資訊，免於不確定的心理擔憂，並兼顧人身安全，給予被害人或家屬更完整的保障。

被害人刑事訴訟資訊獲知平台詳細資訊

tyc.moj.gov.tw



誰可以聲請?

- ◆ 被害人。
- ◆ 如果被害人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或死亡時，可以由其配偶、直系血親、三親等以內之旁系血親、二親等以內之姻親或家長、家屬(例如:夫妻、父母、子女、祖父母、孫子女、兄弟姐妹...等)協助聲請。

可適用的案件類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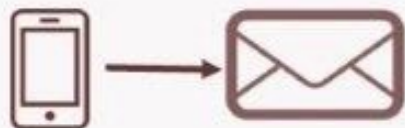
- ◆ 殺人罪
- ◆ 重傷罪
- ◆ 強盜罪
- ◆ 擄人勒贖罪
- ◆ 性侵害犯罪
- ◆ 檢察官認為必要的案件

如何聲請?

填好聲請狀 → 交由 → 偵辦的檢察機關

資訊接收

透過電子郵件，即可接收資料。



可得到的資訊

若經檢察官核准，可知道通緝、羈押、具保、責付、限制住居、限制出境出海及起訴、不起訴、緩起訴等偵查結果，且一次聲請，法院、監獄接續通知相關資訊。

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關心您

(03)2160123#1060